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4207)

總目： (91) 地政總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 (陳松青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在過去五年，當局處理丁屋申請牽涉要與政府進行換地？牽涉多少公頃？

提問人： 郭家麒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111)

答覆：

過去5年(2013至2017年)，以換地形式批出的小型屋宇數目載列如下：

| 年份 | 以換地形式批出的小型屋宇數目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2013 | 22 |
| 2014 | 20 |
| 2015 | 23 |
| 2016 | 16 |
| 2017 | 24 |

儘管每所小型屋宇的上蓋面積均不得超過65.03平方米，但是因受用地所限，個別批作建造小型屋宇的土地面積可能會較小。地政總署並無過去5年，以換地形式批出小型屋宇所涉土地總面積的現成統計數字。

- 完 -